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上海市浦东新区宣桥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宣桥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关于做好 2024 年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和《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 年浦东新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的文件精神，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加强法治政府建设。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

宣桥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积极做好主动公开工作。在社会保障方面，主动公开教育、医疗、促进就业等方面的实施情况；在公共突发事件方面，加强防汛防台应急预案公开和预警提示。在农业农村方面，主动公开农田水利工程建设情况、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社会救助等方面的政府信息。

(二) 依申请公开方面

根据《条例》和《规定》的规定，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2024 年，我镇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2 件，其中 20 件申请人为自然人，2 件为法人，已全部办结。其中，其中 1 件主动公开，8 件依申请公开，2 件本机关不掌握相关信息，9

件不属于本机关负责公开，1件不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处理，1件申请人主动撤销。

（三） 政府信息公开内部管理

优化公文公开属性认定审查流程，提高公文类政府信息公开率，做好新增信息的准确分类与及时公开，对主动公开的公文按照主体和内容进行精细化管理。

（四） 平台建设

宣桥镇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以浦东新区政府网站、“记录宣桥”微信公众号以及政务公开栏等载体，不断加大公开力度，丰富公开形式，及时发布本镇最新动态，回应社会关切内容。

（五） 监督保障

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机制，通过网上信箱、网络咨询等平台建设，努力形成多主体、多渠道、多层次的监管体系，为信息公开的公正、公平提供保障。

宣桥镇严格推进落实国务院、上海市、浦东新区 2024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顺利通过新区各项考评并被评定为 2024 年浦东新区政务公开工作优秀单位。在各部门的配合和努力下，我镇无责任追究情况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20		
行政强制	7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0	2	0	0	0	0	22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一) 予以公开	8	1	0	0	0	0	9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果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1	0	0	0	0	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11	0	0	0	0	0	11

(七) 总计	20	2	0	0	0	0	2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宣桥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均按要求落实，但仍然存在部分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在依申请公开方面，各信息制作部门的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理解不够深刻。**二**是政府开放日的活动形式过于单一。

为此，我镇进一步工作措施：**一**是抓好学习培训，通过制定学习规划，有重点、有侧重的加强各部门工作人员的学习培训，让工作人员对条例有更加深刻的认识。**二**是不断丰富政府开放日的形式，可以通过访谈、问卷调查等形式进一步丰富政府开放日，提高政府开放日的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我镇有关重点领域工作推进情况

2024年，宣桥镇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对群众较为关注的医疗、教育、公益事业等相关信息通过政府平台、“记录宣

桥”等新载体实时更新；在社会保障、稳岗就业等重点领域公开了宣桥镇秋季专场招聘会等相关信息；在重大行政决策领域，从“公开征求意见”、“决策草案”、“起草说明”、“公众参与情况”、“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审议”、“决策结果”、“执行情况”10大方面公开了《明祥苑外墙保温系统整修工程》的信息。

（二）创新工作

为增强市民安全出行的防范意识，宣桥镇综合行政执法队结合辖区管控重点，联合交通执法支队六中队前往上海野生动物园开展“安全出行，拒绝黑车”为主题的开放日系列活动，通过在现场张贴海报、摆放展板打卡以及发放宣传品、宣传资料等方式，向过往人群积极宣传“非法营运”行为的危害，使市民进一步增强了交通安全意识，提升了自我保护意识。

（三）收取信息处理费。

2024年，我镇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2025年1月20日